

楔子 成全我的愛情

向莢猛地張開雙眼，發現四周一片漆黑，伸手不見五指，心臟一陣陣狂跳，說不出口的恐慌壓迫得她無法喘息。

這是哪裡？雙手向四周深去，一寸寸慢慢探索，這是個長方形的盒子，木頭做的，依照尺寸……沒猜錯的話，她應該是在棺木裡。

棺木裡沒有風，她卻像置身冰庫般，寒意透骨，身子凍得僵硬。

她試著用吸呼吐納來抑制恐懼，時間一點一點過去，慢慢地飛速般的心跳逐漸趨緩，她藉著棺壁使力，慢慢坐起身。

她試著回想，試著找出任何的蛛絲馬跡，只不過想了千百遍依舊找不到頭緒，她實在無法理解，自己為何會置身此地。

不敢奢望奇蹟，也不認為自己能夠順利逃離活埋的命運，理智甚至做出正確推理，得到的結論是——她將會在棺木中因為缺氧而窒息。

是誰斷她生路？楊玉瓊嗎？自己不給機會，不讓報應找上門，於是她乾脆竭盡全力落實？

「該死的女人！」隨著吼叫聲，憤怒的向莢猛地朝棺蓋一推，這時不可能的事發生了，棺蓋居然滑動兩分，它似乎並沒有被釘死。

天底下有這麼好的事嗎？有了縫隙，空氣湧入棺木裡，向莢覺得空氣真是清新啊！她大口大口喘氣，努力存續力氣，直到攢夠體力之後再推一遍——棺蓋再次滑動了兩寸。

感激上帝，老天仁慈，神愛世人……腦袋裡浮上若干讚詞。

就這樣她喘著氣積蓄力氣，一點、一分、一寸，終於將棺蓋推開，弄出了足以讓自己脫身的空間，她跪坐起身，累趴在棺緣，像小狗般吐著舌頭喘息。

半晌，她舉目四望，這裡沒有燈，微弱的光源來自幾顆掛在牆上的夜明珠。

夜明珠啊……向莢想起了他安排的密道，呵呵苦笑，命運總是在不經意間擺你一道。

那時她不認得夜明珠，貧窮限制了她的想像，那個被無知限制想像力的男人呢？他還好嗎？死透了嗎？

藉著微弱光線，她試著看清周遭，一座高台，兩個棺木，她置身其中一個，視線梭巡了一遍，好半晌方才弄明白，這種「特殊環境」她見過——就是地宮！

低頭看向自己，她身著雲錦廣袖，裙裾三丈，金線繡出日月雲霞，鳳凰于飛，綴以九彩霞帔，鳳珮寶墜。頭戴鳳冠，上頭雕著九鳳，鳳身嵌翠，鳳口含玉，點翠成雲，雲中牡丹十二，金梧十二，寶葉十二，鈿花十二，步搖左右各六，冠上鑲有珍珠六千。

那些珍珠並非凡物，而是東海貢物，一顆顆珠圓無瑕，寶光如鏡。

這下更清楚了，她以皇后娘娘的身分殉葬。

從宮女到皇后，這條路滿佈荊棘，便是精明能幹如楊玉瓊也得用上十幾年光陰，方有機會成事，誰知轉眼，她的身分三級跳……該得意嗎？

她想不透楊玉瓊為何變更計畫，不過那種女人能想得透的都是稀有人類，而她只

是再平凡不過的小小宮女。

恢復些許體力後，她克服暈眩，試著爬出棺木。

墓室不豪華、不厲害，高貴帝君的最後一站蓋成這樣，太敷衍也太寒儉。

幸好，牆上還有壁畫與文字，介紹著死者一生建樹。圖畫不行啊，跟她的作品完全無法比擬，至於文字……

她逐字看去，越看越想笑，是翰林院的老學究寫的吧，四平八穩地把一個昏君誇成千古明君，如果他知道自己能留下如此好名，會不會想要更上一層樓，昏庸得舉世無雙、千古難比？

鳳冠超重，她想也不想地脫了，沒有半分不捨，即使上面隨便一顆珍珠都足夠讓她吃喝若干年。

目光緊盯著另一邊的棺木，所以他在裡面對吧？

激動了、興奮了，她不是盜墓賊，不在乎裡頭的寶藏，但在乎躺在裡頭的那個男人。

「我來了。」向英握緊雙拳向上高舉出V字型。

呵呵呵，誰想得到她會是最後的勝利者呢？誰想得到她能夠獨自擁有他呢？她手腳並用朝著另一個棺木爬去。

生不同衾、死同墳是多麼浪漫的事，楊貴妃都得不到這種待遇，誰說世間最浪漫的事是和你一起慢慢變老，不對，最浪漫的事是我骨灰裡有你、你骨灰裡有我。帝王棺木也沒落釘，她使盡吃奶的力氣方才推開棺蓋。

看見了，裡頭的人正在沉睡，沉睡的他少了矯情做作的和煦親切，多了幾分沉穩安靜。

她努力看清他的臉，一遍又一遍，他長得不算抱歉，但普通到站在人群中，望過幾百眼都不會看見。她是學畫的，對顏值有強烈要求，偏偏被長得這麼普通卻又無比自信的他給迷了心竅。

他戴著龍冠，上雋九龍，龍口啣珠，下垂珠結，一襲明黃龍袍昭示著他的身分。他曾經問她，為什麼所有人都以龍為尊？

她笑答，「物以稀為貴。」

他說：「天底下哪有真正的龍，不過是傳說中的動物。」

她伸指朝他晃兩下。「無知限制了你的想像，但請相信我，世上有真龍，如果我有時光機就能把你送到侏儸紀，你可以親眼見證天上飛的、地上爬的、水裡游的，啥龍都有、啥龍都不缺。」

她總笑他無知，他卻說她想像力豐富，但任憑她的想像力再天馬行空，也沒有想像過有一天他們會同棺同穴、並肩千年萬年。

人生的際遇真有趣，不敢正視的愛情，在他昏迷之後激湧而出，如今成為殉葬者的她，竟想振臂高呼——老天爺，謝謝您成全我的愛情。

她很幸運、很感激、很快樂……在生命的終點，終於能夠與他同行。

趴在棺邊，她調戲地勾勾他的下巴，霸氣道：「男人，你是我的！」

小心翼翼爬進棺木裡，輕輕躺在他身邊，拉起他的手臂將自己圈入懷中。

向莢滿足地閉上雙眼，嘴角揚起淡淡笑意，她和這個男人未竟的情愛，就留到下輩子吧……

「請在彼岸花盛開的地方等我，等我與你牽手，共飲一捧孟婆湯。」

第一章 回不來的爹爹

聽說過向文聰嗎？

沒？那你一定不是京城人，否則只要在京城附近的幾個都縣裡，開口說到「向大人」三個字，百姓無不交口稱讚。

要怎麼講呢？是貪官汙吏太多，碰到一個肯做實事的，百姓便感恩戴德了吧？

是的，向文聰就是個好官，他滿腹經綸、閱歷豐富，他愛民如子、清廉為政，如果當官這件事情上有分三六九等，無疑地，他是最好的那一等。

他獎勵農桑、鼓吹商事，在他的治理下，雖然只是京城附近的小小都縣，但稅收一年比一年增加，明明是小到不能再小的七品芝麻官，清明的吏治卻讓他在朝廷官員眼裡排上了號。

他最擅長的是查案、斷案，許多懸而未決的案子因為他而破解，許多對翻案不敢懷抱希望的百姓，在真相大白於天下時，為向大人立下長生牌位。

他的妻子早逝，膝下只有一個獨生女，而向莢雖是官家千金，卻沒有官家千金的驕傲自滿，三餐自己動手，家事親自操持，還對家庭經濟做出貢獻。

此時的她衣裳染上漆料，緊趕慢趕往家的方向跑，形容有幾分狼狽，缺了大家閨秀的溫柔婉約，但她不在意，因為有更值得她在乎的事情——

今天是爹爹的生辰，她要回去辦一桌宴席！

呃，好啦，她廚藝是不太好，但爹爹寵她呀，只要她親手做的菜，再普通也會捧場到底。

所以她笑得美滋滋的，清妍小臉增添幾分美豔，連跑帶跳地往前奔，快樂得讓所有人一眼就知道。

向莢手裡提著一條肉、兩根排骨和大肥魚一隻，心裡盤算著張大善人給的賞銀。這筆錢可以給爹爹買幾塊好皮子縫件大氅，再做雙手套、靴子，等冬天來臨下鄉巡查，爹爹就不會凍得手腳生瘡，家裡的老馬也該換換，牠都老到跑不動了。

剛過午時，這時候整條巷子安靜得很，只有兩隻野貓蹲在某家的牆頭，慵懶地打著呼嚕。

她放緩腳步，輕鬆愜意地想哼兩句「昨日像那東流水，離我遠去不可留」，沒想到某家的屋頂上跳下來一……不是貓，是個黑衣人，哇哇，這已經夠驚悚的了，沒想到緊接在他身後又陸續跳下來四、五個。

後到的那群顯然和黑衣男非同黨，因為鏗鏘鏗鏘，他們抽出刀刃直指黑衣男的胸口，只見黑衣男腳步踉蹌，整個人歪歪斜斜，像喝醉酒似的往後退。

但拔刀男們可就兇狠啦，一刀刀淨往他身上招呼，黑衣男也算有兩下子，明明都站不穩了，還能一刀一刀險險閃開。

強！要不是氛圍太驚人，殺人場景過度鮮明，她一定會給他愛的鼓勵。

怕不怕？當然，不怕的是傻子，這時候就該離開，免得成為倒楣的路人甲，可惜

想像很完美，現實卻殘酷到讓人痛心疾首。

黑衣男後退的速度太快，三兩下就來到她身前。老大，你不是喝醉了嗎？問號還沒有閃過腦海，下一刻她和黑衣男成了同路人。

同路就同路，他抓住她的手是什麼意思？他把她護在身後又是什麼意思？不知道自身難保了嗎？你這樣做……大哥，人家會誤會的好嗎！

向莢無比哀怨，她想哭啊，但急切間流不出眼淚。

「打架是不好的行為。」她小小聲說：「我們都應該追求世界和平。」

「……」黑衣男。

「……」拔刀男。

他們會因為不好的行為就不動作了嗎？當然不會。

刀子往前一刺，眼看就要戳進黑衣男的胸口。

要死了，給一點緩衝不行嗎？向莢想也不想，抓起排骨越過黑衣男往前丟，沒想到黑衣男同時發功，長劍砍掉大刀的同時，也把她的排骨給斬成兩段。

哇，見識了一回削鐵如泥，所以咧？黑衣男雖然中招，但實力還可以，那麼要幫還是不幫？

腦袋飛快轉圈，呃，還是要的，但她嚴正申明，這跟什麼濟弱扶傾、忠勇俠義無關，而是和殺人滅口有比較強烈的關聯性。

「刀在人，刀亡人亡，你的刀沒了，還不趕快亡一亡？」向莢又喊了句無厘頭的話。

這一喊，第二度將眾人都給喊糊塗了，這女人是來亂的嗎？

拔刀男糊塗，黑衣男也犯傻，趁大家都在愚蠢期，她飛快把說那句「世界和平」時要掏卻來不及掏出來的胡椒粉抓出來，對著黑衣男後腦低喊一聲，「閉氣。」

她不管黑衣男來不來得及閉氣，手作勢灑出了粉末。

她發誓，自己平日肯定好事做盡，老天爺才會特別眷顧自己，因為在胡椒粉往前灑時，一陣風及時吹來，所有的粉末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往壞人臉上覆蓋！

夭壽，你絕對沒有見過這麼整齊的噴嚏，視線模糊的他們沒時間揮動武器，因為他們更急著揉眼睛。

黑衣男被這猝不及防的場景給驚呆，他也在想同一件事情——自己平日肯定好事做盡，老天爺才會特別眷顧自己。

趁著對方無力反抗，他深吸口氣，逼出最後一分力氣，刷刷刷刀起刀落，轉瞬間，五顆頭顱像玻璃珠般在地上滾來滾去。

好血腥、好暴力，向莢想暈倒……

白眼一翻，她正準備倒進血泊中時，黑衣男的聲音鑽進她的耳膜。「如果妳不介意被當成殺人兇手，就暈。」

哇哩咧，殺人兇手不是閣下你嗎？關她屁事啊！但她還來不及 Argue，下一刻，黑衣男就躺進了……她懷裡？

這、這是美女救英雄了嗎？

她想要拆下他的面巾，但武俠小說裡面，常有那種「看過我真容，就必須跟我結

婚」的劇情，所以……呵呵，還是別拆盲盒了。

但臉上那塊不拆，身上其他的全讓她給拆了，不拆不行啊，他一直在流血，巷子裡已經躺五隻，如果這隻也追隨那五隻而去，她就算跳進黃河，殺人兇手的名頭肯定冠在她身上。

因此一進家門，她就飛快拿出自製的大型拖把，飛快將自家門前的血跡拖乾淨。是的，她很睿智地將自己的魚肉加排骨撿回來，煙滅自己曾經出現的證據，然後一回到家就立拆卸他的衣服。

她手腳俐落，動作迅速，但她的女紅……危在旦夕，不過傷口的美醜哪需要計較對吧？因此在她超高效率之下，沒花太久時間，他完美無瑕的肉身出現了幾條歪歪扭扭的毛毛蟲。

「裁縫」期間，向莢無比慶幸，黑衣男沒有突然清醒，要不這會讓她級數很低的女紅成績更低——而黑衣男醒後也無比慶幸，慶幸身上的藥夠重，沒讓他在半途清醒。

縫好傷口，幫他換上乾淨衣物後，向莢本打算做賊喊抓賊，報官撿屍的，沒想到隔壁鄰居比她「更早」發現斷頭屍，急急忙忙報了官，她探頭瞄出去時，恰恰看見官府把屍體運走。

這樣平安了吧？她拍拍胸口自我安慰，試著把那頁暴力血腥給翻過篇。

安頓好意外大哥，向莢照原定計畫給爹爹做一頓生辰大餐，她繞到後院拔薑，從雞圈裡抓出一隻老母雞，燙水去毛、切切洗洗，待麻油把薑給逼出味道後，再將雞肉放進去炒到表面轉為金黃，最後放進淘好的米和酒，經過拌炒，抽出柴火、文火慢煮，這是爹爹最喜歡的麻油雞飯。

排骨加入當歸黃耆紅棗枸杞，熬出濃濃的藥膳湯。

做了魚、滷好五花肉，再摘洗兩樣青菜，準備等爹爹一回來立刻下鍋，另外她也熬了鍋魚片粥，打算等傷患醒來餵飽之後，直接把人請出家門。

她不求回報，只求別惹禍上身。

看一眼窗外，爹爹應該快回來了吧？她想。

進浴間，注滿熱水，取一套乾淨的衣服放在旁邊。

泡澡是她最享受的時光。

來到這世界好多年了，幾乎忘記二十一世紀的生活方式，獨獨泡澡這一項她丟不下，也捨不得丟。

溫熱的清水包圍她小小的身子，一寸寸洗去身上疲勞。

她超喜歡這種踏踏實實的日子，喜歡享受親人的寵愛關注，喜歡被爹爹捧在手掌心，所以真心實意的，她非常樂意拿電腦手機、3C 名牌去交換父親的親情。

她看重爹爹的心思，一如爹爹疼愛自己的心情，爹爹是她兩世以來最最重要的人。洗乾淨後換上衣裳，將頭髮擦乾簡單地在身側編兩條粗辮子，她端著魚片粥走進屋裡，低頭看看沉睡中的黑衣男。

他長得很高，起碼一百八十五以上，身材相當厲害，屬於穿衣顯瘦，脫衣滿身肌肉型（這點無庸置疑，她確實脫光了他的衣服），他眼睛狹長，上頭兩道很有個

性的濃眉橫過額際，他的皮膚相當白皙，和女子有得拚，照道理推論，他應該是帥的，但眼見為憑，沒親眼確認的事情，她不敢百分百斷言。

這樣的男人是什麼身分？為什麼光天化日之下有人追殺他？認真想過半晌後，她聳聳肩，擔心那麼多幹什麼，又不關她的事，她更該擔心的是還未歸家的親爹。轉身出屋，山光西落、池月東上，她等了又等，爹爹始終沒回家，不禁有點著急了。

爹爹不輕易承諾，可這回他親口承諾過，還承諾得無比鄭重。

所以是……差事太棘手？不至於吧，不就是個小宮女之死。

但凡看過宮廷劇，都曉得後宮經常要死人的，別說小宮女，嬪妃的死亡率也不低，這種情況相當合理且正常。

想想，把一群無所事事的女人關在一起，不鬥個你死我活生活未免太無趣，敢進宮就沒資格當白蓮花，都打定主意以爭鬥為日常生活，即使不幸被鬥死，也只能埋怨自己能力太弱。

所以死個小宮女很嚴重嗎？就算死的是嬪妃，那也只能認命，誰讓妳哪裡不好待，非要搶進那塊骯髒地？為這種事情讓臣官進宮撤查，皇帝是瘋了嗎？

那天汪伯伯來家裡說起此事，看著爹爹滿臉的躍躍欲試，她就不樂意了。

她理解皇帝，小小宮女之死竟鬧得這麼大，不都說家醜不外揚，怎地，突然覺得揚幾下，也沒多大事兒？

也對，皇帝的名聲已經爛到太平洋，再臭還能壞到什麼地步？人品、人性都醜斃了，還會在乎那點兒家醜？但皇帝不怕丟人，卻倒楣了小小的百姓之家，一紙聖旨下達，爹爹立馬收拾行裝進宮去。

汪伯伯說富貴險中求，說七品小縣官無緣面見皇帝，有此等奇遇，該焚香祝禱、感激上天賜下奇蹟，還說爹爹若能查出個子丑寅卯，必定能飛黃騰達。

飛黃騰達？不必了吧，亂七八糟的國家，亂七八糟的朝代，平安就是最大福分，可惜她的話語權不高，否則早就讓爹爹辭官回家。

餐桌前的向英捧著臉，心思漸遠……

街道那頭人聲鼎沸，十幾個人簇擁著一副棺木，動作整齊地朝向家走去。

路上百姓紛紛探聽消息，在知道棺木裡裝的是向文聰那刻，有幾個百姓忍不住跪地磕頭低泣，向青天那樣的好人該長命百歲，怎會年紀輕輕撒手人寰？

上梁不正下梁歪，這年頭官員貪賄得多清廉的少，讀書人都盼著當官後大撈特撈、發家致富，說句不怕砍頭的話，在百姓心裡，官員不比土匪好到哪去。好不容易出現一個視民如子的向青天，好不容易百姓對朝廷多出兩分信心，可他竟然死了？這世間還有天理嗎！

汪宜禾走在棺木前方，一張臉皺成苦瓜，唇舌發澀、心沉重，當初怎會被豬油蒙了心，對大理寺推薦向文聰呢？

現在他好想挖個洞，把自己埋進去，轉頭無奈地看向妻子，妻子卻狠狠剜他一眼。

讓你多事，搞成現在這種情況！

他明白妻子心有不甘，但別無他法呀。

莊氏心頭則發苦，弄不明白事情怎會演變成這樣？不過也幸好是這樣，否則白衣素服送葬的，將會是自己和兒子，當初大理寺指定協助辦案的是自家夫君，畢竟薛紫嫣是從丈夫轄下的知林縣出身。

想到向文聰、向萸，再想想無辜的兒子，她既無奈又憤怒。

「琴娘……」汪宜禾軟弱的口吻讓莊氏火氣再添三分。

唉，他何嘗願意，向文聰一死，他無法對向萸交代，無法對老百姓交代，如果向萸不肯接受提議……對上頭，他也交代不來。

「向大人是天底下最好的官，老天爺祢怎麼不睜睜眼？」

「張公子被權貴打斷腿，若不是向大人明查秋毫，他只能白白廢了。」

「林家少婦也是，分明婆婆與人通姦，卻推到媳婦身上，害她差點自盡以證清白，幸好向大人查明冤情。」

「這麼好的官，怎麼會死去？」

「還不是『那位』的錯，自己無能，光會屠殺良臣。」

百姓的議論聲傳進汪宜禾耳裡，嚇得他小心肝顫個不停。

親愛的百姓們，他給大家磕頭行不行，嘴巴縫牢些，話別亂說，若是傳進貴人耳裡，百姓的頭顱穩不穩他不敢肯定，自己這類肯定會留不住。

戰戰兢兢地，一行人終於來到向家，他抬起沉重的手臂敲了敲門。

回來了！

懸著的心終於落回原處，向萸跳起來，興沖沖地打開門，笑容卻在目光對上汪宜禾的面容後凝結，視線緩緩轉移，落在那具黑色棺木上頭。

夜裡抬棺到人家門前，懂不懂禮數啊？除非汪伯伯是想暗示爹爹升棺發財？

「萸兒，妳爹死了。」

一句話，咚的，她墜入深淵，心臟被砸成齏粉……像是有隻巨手，狠狠地掐住她的腦袋，施展全力、硬生生地想把她的腦漿給擠出來。

超痛……發不出聲音的疼痛，每個細胞、每寸知覺都痛到讓她想撞牆。

她想哭、更想吐，她理解怎地一夕之間世界翻轉，今天是爹爹的生辰啊，她做了滿桌子的好菜呢，她還打算唱歌跳舞效法老萊子娛親，告訴爹爹，這個世界他是她的最愛。

不應該的、不會的，這只是個玩笑對吧，她試著讓懷疑來否定眼前一切，但汪伯伯的表情卻讓她無法遁逃。

所以是真的，不是玩笑，她日夜等待的那個男人……不在了？

她沒有死，但她覺得自己已經死去，魂魄飛到很高的地方低頭俯瞰，看著地面上的自己，看著自己被千刀萬剮，切得不成人形。

她用了好大力氣，才艱難地發出聲音。「我爹……怎麼死的？」

「萸兒，文聰兄弟身子弱，誰知他會水土不服，不幸在宮裡暴斃而亡。」

瞬間，她的傷心轉變為憤怒。水土不服？能不能找個更合理的藉口？這裡離京城

才幾里路，又不是跑到塞外去和親，哪來的水土不服？

「汪伯伯還是說實話吧，爹爹進宮後發生什麼事？是查不出兇手皇帝遷怒把人殺了，還是爹爹查出不能曝光的兇手被人滅口？」她一句追著一句，咄咄逼人。

汪宜禾心驚膽顫。這丫頭該死的聰明，差事辦成這樣，自己要怎麼覆命？

他不斷給妻子使眼色，莊氏雖不滿還是拉起她的手，「萸兒，我們進屋說話。」

狠狠甩開對方，她冷眼看向莊氏。「伯母有話就在這邊說。」

「別倔強，這樣鬧對妳沒有半點好處。」她壓低聲音恐嚇。

見向萸固執，汪宜禾越發焦慮，這次的事是上頭親自交代下來的——要化解到船過水無痕，可瞧她這態度，擺明要掀起大風浪。

「爹都死了，我還要什麼好處？」她偏要拉高嗓門，爹爹已死，天底下再沒有事情可以嚇得了她。

見狀，莊氏讓跟來的嬤嬤架起向萸，半推半扯地把她拉進房間。

汪宜禾鬆了口氣，連忙指揮眾人把棺木抬進廳裡，動作麻利地佈置起靈堂。

莊氏讓嬤嬤們退出去之後，看了看左右才語帶威脅道：「胳膊擰不過大腿，妳再鬧妳父親都不會回來，妳該慶幸上頭沒有降罪向家，還補償百兩銀子。」

「我爹的命只值百兩？倘若死的是汪伯父，伯母會因為百兩而慶幸嗎？」

這話對得太狠，但莊氏生生吞下怒氣。「憤怒無益於事，妳該盡快讓妳父親入土為安。」

「爹爹死得不明不白，請問伯母，我要如何才能夠『安』？」

「追根究底對妳有什麼好處？」

「我需要一個清楚明白的答案，我心安了，爹爹入土才能安。」

「妳又不是傻子，難道猜不出來？妳爹是誰讓進宮的，那裡誰最位高權重？他不允許動的人誰敢動手，除非是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，皇帝沒株連向家滿門，妳就該感激涕零。」

所以……真的是渣帝？

腦袋瞬間清晰，若兇手是皇帝，那麼確實胳膊擰不過大腿，她的生氣確實無濟於事，自己能做什麼呢？不知道，但她必須冷靜、沉穩，必須認真想好接下來的每一步。

嚥下憤怒、壓制傷心，她逼迫理智出頭。

莊氏見她不語，以為被唬住了，懂得害怕就有救，至少沒蠢到令人髮指。

她緩下口氣續道：「我明白妳很傷心，但這種事誰都無能為力，若妳孝順，就該想想妳爹天上有靈，最希望看到什麼？他肯定希望有人能照顧妳，希望妳下半輩子有所依託，為了妳爹爹，在百日內成親吧，讓他放心去見妳娘親。」

成親？在這種時候說出這種提議，向萸偏頭望莊氏，她在想什麼？

「我與妳娘性情相投，咱們兩家經常往來，都是知根知底的，妳與汪哥哥也能說得上話，若妳同意，與妳汪哥哥成親如何？」她一口氣把話說完，生怕自己反悔。莊氏強行壓下不滿，兒子早就心有所屬，對方的父親可是三品大官，有岳父提攜，兒子的仕途必能平步青雲，偏偏向家出了這事……唉，可憐的兒子。

兩家人走得近，向莢怎會不知汪哥哥與李姑娘的事，莊氏突然做出這種提議……是誰的意思？不會是莊氏，她對李家滿意極了。

汪伯伯嗎？更不可能，他善於忖度時勢、趨吉避凶，絕不會把自己送到刀口，皇帝是她的殺父仇人，仇恨值明明白白掛著，西瓜偎大邊，他躲自己都來不及，又怎會親自送上門？

那麼是誰呢？誰能逼得他們夫妻低頭？

向莢想不出來，但不管是誰，她都不會同意，更不會順著旁人安排行事。

「多謝汪伯母照拂之意，但我決定招贅婿，延續向家香火。」

聞言，莊氏緊繃的身子放鬆下來，眼底升起笑意，生怕她改變主意，於是急忙接話。「行，妳心裡有主意就行，咱們先辦好妳爹的後事。」

她輕拍了拍向莢的手，一路上的不甘與憤怒瞬間消失無蹤。

此時的另一邊，向文聰屋裡，躺在床上的黑衣男咬緊了牙關。

床邊站著個男人，他的體型魁梧，留著滿臉的落腮鬍，兩個銅鈴大眼盯著他看，像隻大熊看著獵物似的。

覆在臉上的巾子已經除去，如向莢所料，他確實長得非常英俊，但現在如畫五官皺在一起，緊抵的雙唇慘白，戾目射出精光。

兩人都沒有說話，皆拉長了耳朵竊聽隔壁房間裡的女人對話。

她是向文聰的女兒？天，這是什麼樣的緣分，竟然把他們給拴在一起？

如果她知道自己就是她的殺父仇人……

多年好友，楊馨自然明瞭他的心思，是罪惡感重了吧？他不知道該找什麼話來安慰對方，只能說：「她縫的傷口很醜。」

所以咧？黑衣男白眼一翻，他的傷口再醜，能抵得過人家的喪父之慟？

「她煮的粥很難吃。」楊馨補上一句。

他很想叱罵，但是傷重體虛沒有辦法，只能問：「我們的人在外面嗎？」

「對。」

「那走吧。」

父親的死亡讓向莢無法理智思考，所有知覺被報仇給霸佔，她恨極了坐在龍椅上的渣帝，她總是作夢，夢見白刀子進紅刀子出，她把渣帝千刀萬剮、挫骨揚灰，殺得他連進地獄，閻羅王都不認得他是誰。

她哭、她怒、她暴躁、她怨恨，她整天處於無法解決的負面情緒中，旁人如何她不清楚，但她明白自己，這種情緒不會隨著光陰流逝而消失，它只會一天一天啃噬她的心靈。

她總是不斷想起父親，想起他的疼惜寵溺，想起他說：「我不需要繼室，我有女兒就行。」

是啊，她也不需要夫君，她有爹爹就行。

這些年父女倆相依為命、扶持彼此，他們共度的每一寸光陰都甜蜜無比，他們所

有的快樂皆來自對方，他們約定好下輩子、下下輩子還要再當父女。

但是這樣的幸福被渣帝斷送了，沒有下輩子、下下輩子，他們連這一世的父女情緣都變得短暫！

仇恨日日增生，它催促著她必須做點什麼來解決快要爆炸的心情，因此即便明白小蝦米對上大鯨魚，唯一的下場是葬送魚腹，她還是決定報仇，沒有太縝密的計畫，她光憑直覺行事。

那日汪氏夫妻離開後，向莢發現黑衣男也不知所蹤，她沒有糾結太久就把他給拋諸腦後，因為太恨，太怨懟，也太忙碌。

她忙著辦喪事，忙著賣掉房子，忙著把錢散給街邊乞兒，教會他們傳唱「清官落難曲」、「后羿射日救百姓」。

她日夜趕工，寫下《青天蒙冤記》，並在裡頭畫了好幾幅插畫，因為心底有太多的情緒，裡面的字字句句都無比煽動人心，就連圖畫都帶著感情，書冊完成後付梓，連印刷廠的工人都動容了。

她把所有錢全都拿去印書，然後雇人站在大街小巷，送給每個過往的路人。

當一切都佈置妥當，她換上白衣素服，帶著視死如歸的心情，昂首挺胸闊步走上大街。

「阿彌陀佛，施主留步。」

一名三十幾歲的年輕和尚擋在向莢跟前，他身高中等，體型纖瘦，長相清秀、皮膚白皙，五官略顯陰柔，屬於那種脖子上有喉結能夠證實性別，但穿上女裝卻也不違和的……偽娘。

向莢冷冷看著對方，一語不發。

「施主命門發青、驛馬赤紅，是否家中有親人橫死？」

她清淺一笑，自己穿著素服，不是親人橫死，難不成是要替渣帝奔喪嗎？「師父有什麼話就快說吧，我還有事。」

「姑娘額頭低陷、鼻梁出現赤筋，最近行事要特別注意，戒衝動，穩定心緒，否則輕則有血光之災，重則傷及性命，還望姑娘行事前三思。」

她的目光越發冷冽，誰家父親枉死，子女還能夠戒除衝動？她就是奔著血光之災去的呀，就是打定主意衝動，不介意傷及性命，連命都不要了，還三思個屁！

這世道就是如此，身為社會底層，想拽下高層一張皮，便只能拿自己的性命去拚，她不拚搏一回，難道要默默接受父親枉死？

現在任何人想勸阻她，都會得到她的攻擊，於是她等著，待對方多說上一句，立即以言語暴力還擊。

和尚本想再多勸上兩句，畢竟重活一世不容易，但看著她眼底的固執堅定，以及獵豹般的伺機攻擊……算了，不是每個人都能接受他的善意，只是覺得可惜，分明有大好前途的。

輕喟，和尚瞭然，有人非要歷劫他也沒奈何，但願老天再厚待她一回吧。

帶著深意的淡然一笑，他轉身離去，緩步慢行間，嘆道：「命運始終掌握在人們手裡……」

滿腔惡意的向莢對著他的背影冷笑。這種廢話別說了吧，她的廚藝不怎樣，但煲心靈雞湯卻是一把好手，這種無濟於事的費話她能說上一籬筐。再次挺直背脊，向莢朝衙門走去，毫不猶豫地掄起鼓槌，咚咚咚！使盡全力敲擊。

密室裡，三個男人對坐。

一個五官秀麗，面如芙蓉柳如眉，漂亮到讓女人自慚形穢的男子居中坐定，他依舊是一身黑衣，許是特殊喜好吧，可即使一身黑，也無損於他的美麗。

他旁邊坐著長得像黑熊的楊磬，兩個人的顏值天差地別。

但別小看楊磬，他可是楊丞相庶弟的外室子，太后的親姪子。

楊家家風嚴謹，沒想到不受待見的庶子竟收了妓女當外室，還育有一子，此等有辱門風的大事，把楊家面子給踩得稀巴爛。

太后看不下去下達了懿旨——去母留子。

庶子和外室生生被拆散，心碎難當，竟雙雙投繯自盡，留下無依無靠的兒子，最後楊磬便被送回了楊家。

令人厭惡的外室子，成長過程只有一個詞形容，那就是悲慘！

另一邊坐著的是瑾王周承，他是周國送來的質子。

質子就是身分相對高貴點的人質，誰讓他的娘親是巫族後代，身分低下卻又美若天仙，迷得周帝神魂顛倒。

周承親娘死後，他在後宮成了突兀的存在，別的皇子有娘親，他啥都沒有，因此當朝廷需要送質子出國門，周承就成了最簡單的選擇。

「晚了一步。」楊磬道。

「什麼意思？」黑衣男口氣寒冽。

「就是字面上的意思。隔壁牢房關的女人告訴我，向莢一進監獄當晚就被人毒殺，屍體擺了一晚才被拖出去。」

黑衣男聞言大怒，很少激動的他握緊拳頭，掌心裡的杯子瞬間碎裂，劃出幾道深深淺淺的傷口，鮮血滴滴答答地往下流。

周承見狀使勁兒扳開他的手，怒聲說道：「鬆開，你是嫌自己的傷太少嗎？我的藥很貴的。」

「把她的屍體找出來，厚葬。」黑衣男咬牙切齒。

他恨自己晚了一步，明知她那麼憤怒傷心，明知她很可能會失去理智做出傻事，他居然沒有派人日夜探看，沒有阻止她做傻事。

周承明白他的憤怒，但這實在怪不得人，這些天他清醒的時間不多，被自己圈著養傷拔毒，等到能夠下床了，才曉得向莢做了傻事。

楊磬沒有周承的同理心，只有分析利弊、縱觀局勢理智。

聽見這話，他不依了，不過是一個小小丫頭，為什麼有人非要她的性命？

那是因為她搞出來的動靜太大，大到影響某人的利益吧，而那些個「某人」勢力肯定不小，沒有必要就別冒險攪和，重點是人死如燈滅，就算厚葬對向莢來說也

沒有太大意義。

「你別發瘋，這些年我們心思用盡，好不容易才讓局勢發展到如今，你知不知道我們身邊有多隻眼睛牢牢盯著？一言一行都不能掉以輕心，要知道一步錯步步錯，你別為一個死人惹出是非。」

「她只是死人嗎？不，她也是我的恩人，沒有她我早就死了，更別談什麼佈局。」
黑衣男寒下聲嚟，冷眼看著楊磬。

幾句話堵了楊磬，兩人眼對眼，用目光逼迫對方就範，誰也不肯退讓，在幾回合的深吸深吐之後，最終楊磬敗下陣，悶聲回答，「知道了，我會去找，你盡快回去吧。」

每回對峙，楊磬總是妥協的那個，但即使他已經低頭，黑衣男眼底的怒火依舊未消。

那女孩靈動的目光在腦海中閃過，她是個讓人記憶深刻的女子，而自己終究是負欠了……

CRESCENT